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elen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9)

**建議重選及推選董事  
及  
建議授出購回股份及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謹訂於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以虛擬會議方式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照隨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印備的指示儘快將其填妥及簽署，並儘快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或經由卓佳電子會議系統交回，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不遲於2022年6月15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亦將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elensbar.com](http://www.helensbar.com))。

2022年4月26日

---

## 股東週年大會的特別安排

---

鑑於香港目前的COVID-19疫情，本公司將通過電子方式召開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以虛擬會議方式舉行，股東將無法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如欲透過卓佳電子會議系統以虛擬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應使用將隨本通函一併寄發的通知函(「通知函」)所指定的網址及提供的登錄資料，遵照指示訪問網絡直播。股東可通過電子方式觀看、收聽股東週年大會的網絡直播並在直播中提問。閣下將能夠在股東週年大會開始直至結束期間訪問網絡實時直播。股東不得將有關網址及其登錄資料轉交予其他並非股東及無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人士。

股東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行使其投票權，可透過以下任一方式進行：

- (1) 經由卓佳電子會議系統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系統為能夠提交問題及進行網上投票的實時直播及互動平台；或
- (2) 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其他人士為閣下的受委代表(通過提供其電郵地址接收指定的登入用戶名及密碼)，以代表閣下經由卓佳電子會議系統出席大會並投票。

倘閣下親身或經由卓佳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則閣下的受委代表授權及指示將作撤銷論。

倘閣下的受委代表(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代表的情況除外)有意透過網絡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閣下須在代表委任表格提供有效的電郵地址以便作出必要安排。如並無提供電郵地址，閣下的受委代表將無法透過網絡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提供的電郵地址將供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用作接收登錄資料，以通過卓佳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倘閣下的受委代表於2022年6月16日(星期四)下午五時正之前未收到電郵發送的登錄資料，閣下應聯絡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可發送電郵至`emeeting@hk.tricorglobal.com`或於辦公時段(週一至週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香港公眾假期除外)撥打電話熱線+852 2975 0928，以便作出必要安排。股東可參閱大會通告及網絡會議用戶指引(掃描通知函印列的二維碼)，以了解通過電子方式出席大會的相關資料。

---

## 股東週年大會的特別安排

---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或經由卓佳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銷論。

透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在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股份的非登記股東亦可透過網絡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投票及提問。就此而言，彼等應直接諮詢其銀行、經紀或託管人(視情況而定)以作出必要的安排。閣下將被要求提供閣下的電郵地址，以供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用作提供用於通過卓佳電子會議系統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登錄資料。

閣下對股東週年大會的安排如有任何疑問，敬請聯絡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可發送電郵至`emeeting@hk.tricorglobal.com`或於辦公時段(週一至週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香港公眾假期除外)撥打電話熱線+852 2975 0928，以尋求協助。

視乎COVID-19疫情的發展，本公司可能會短時間內通知進一步變更股東週年大會安排。股東務請查閱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elensbar.com](http://www.helensbar.com))，以了解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最新公告及資料。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1
<b>董事會函件</b>	
1. 緒言.....	4
2. 建議重選及推選董事.....	4
3.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5
4. 建議授出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6
5. 股東週年大會及代表委任安排.....	6
6. 推薦建議.....	7
附錄一 — 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及推選的董事詳情.....	8
附錄二 — 股份購回授權的說明函件.....	14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7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應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訂於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以虛擬會議方式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並酌情批准本通函第17至22頁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現行生效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8年1月1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發行授權」	指	建議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或處理不超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提呈第5項普通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額外股份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2年4月19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本通函中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釋 義

---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購回授權」	指	建議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於聯交所購回不超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提呈第4項普通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批准的《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經不時修訂)



**Helen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9)

執行董事：

徐炳忠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波先生  
趙俊先生  
雷星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東先生  
王仁榮先生  
黃向明先生

註冊辦事處：

3-212 Governors Square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30746, Seven Mile Beach  
Grand Cayman KY1-1203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  
南山區太子路  
太子廣場28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尖沙咀  
厚福街  
H8三樓

敬啟者：

**建議重選及推選董事  
及  
建議授出購回股份及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股東提供有關將於2022年6月1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若干決議案的資料。

### 2. 建議重選及推選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徐炳忠先生及李東先生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此外，於2021年3月24日獲董事會委任的張波先生、趙俊先生及雷星女士，應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留任至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張波先生及趙俊先生各自確認，由於彼決定投入更多時間至其個人事務，彼將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徐炳忠先生、李東先生及雷星女士符合資格並有意重選連任。

張波先生與趙俊先生已各自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之辭任而需提請聯交所及股東垂注之其他事項。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東先生已參照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因素確認其獨立性。

李東先生自獲委任之時起及於當前財政年度已出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有會議。出席記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相關董事會文件及資料已於會議前提供予董事審閱及審議。李東先生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事務及帶來平衡意見以及知識、經驗及專長，一直負責其執行職能並履行其職責。

李東先生已確認，彼將繼續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憑藉履歷資料所載的背景及經驗，李東先生完全知悉於本公司的責任以及投入本公司的預期時間。綜上所述，董事會認為，李東先生在本公司以外的職務不會影響其在本公司維持其當前角色及其職能和責任。

---

## 董事會函件

---

提名委員會已參考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所載的提名原則及標準以及本公司的公司策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及組成，董事提供的確認書及披露資料，退任董事的資格、技能及經驗、時間承諾及貢獻，以及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已向董事會推薦重選所有有意重選連任的退任董事，包括上述即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認為，退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屬獨立人士，並將繼續為董事會帶來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有利於董事會的高效運作及多元化。

根據董事會於2022年4月26日通過之決議，董事會已提名蔡文君女士及余臻女士擔任執行董事，以供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選舉，並提名徐炳忠先生、李東先生及雷星女士擔任執行董事，以供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經考慮本通函附錄一所載之彼等背景及過往經驗，本公司認為，彼等將為董事會提供寶貴的商業經驗、知識及專業。

有關上述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退任董事及獲提名候選新任董事的詳情，已根據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載於本通函附錄一。重選各退任董事及推選獲提名候選新任董事將以獨立決議案提呈。

### 3.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本公司於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獲授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該授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失效。為使本公司可靈活地在適當時間發行股份，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授予董事發行授權，配發、發行或處理不超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提呈第5項普通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

數20%的額外股份(即合共253,380,304股股份，當中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直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概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任何股份)。股東週年大會上亦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藉加入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購回的股份數目以擴大發行授權。

#### 4. 建議授出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本公司於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獲授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該授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失效。為使本公司可靈活地在適當時間購回股份，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授予董事購回授權，於聯交所購回不超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提呈第4項普通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即合共126,690,152股股份，當中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直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概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任何股份)。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於本通函附錄二載列說明函件，以向股東提供彼等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授出購回授權作出知情決定的合理所需資料。

#### 5. 股東週年大會及代表委任安排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至22頁。

根據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股東於股東大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均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惟主席決定容許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務有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除外。於股東週年大會後，本公司將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方式刊發公告宣佈投票結果。

本通函隨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將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elensbar.com](http://www.helensbar.com))。按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備的指示填妥及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儘快且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2年6月15日

---

## 董事會函件

---

(星期三)上午10時正(香港時間))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或經由卓佳電子會議系統交回，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6.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建議重選及推選董事及授出購回授權和發行授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推薦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普通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徐炳忠先生  
謹啟

2022年4月26日

以下載列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合資格且願意重選及推選連任董事的詳情。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節所披露者外，下列董事概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在過往三年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亦無於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下列董事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下列任何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下列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 執行董事

### (1) 徐炳忠先生

徐炳忠先生，48歲，為本集團創始人、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以及控股股東之一。彼於2018年1月16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1年3月24日獲調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徐先生負責制定本公司整體發展戰略及業務規劃，並監督本集團管理及戰略性發展。

徐先生於酒館營運市場及企業管理擁有逾17年經驗。徐先生於2009年創立以「Helen's」品牌命名的第一間酒館，並自此不斷拓展酒館的業務營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徐先生的領導下營運859間直營酒館。

徐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於2021年9月10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並自該日期起持續直至其中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及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條款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最少每三年進行一次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作為執行董事，徐先生並無收取任何酬金，但有權根據本公司不時採納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及條件獲得董事會不時釐定的任何限制性股份單位，作為彼擔任執行董事之服務合約項下薪酬待遇的一部分；作為行政總裁，彼有權每年收取包括薪金、酌情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以及僱員退休計劃供款在內的酬金約人民幣608,000元，該酬金乃經董事會參考其經驗、責任、工作量、投入時間、對本集團的貢獻、相若公司支付的酬金及本集團表現釐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徐先生被視為於861,000,000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其中股份由HHL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聯營公司)所持有。HHL國際有限公司由(i)徐先生全資擁有的Helens Hill Holding Limited擁有1%的權益；及(ii)徐先生之信託的受託人Cantrust (Far East) Limited全資擁有的HLSH Holding Limited擁有99%的權益。徐先生之信託乃徐先生(作為授予人及保護人)設立的全權信託，其以徐先生的家庭成員及Helens Hill Holding Limited作為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徐先生被視為於HHL國際有限公司名下登記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雷星女士

雷星女士，30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及制定本集團的管理機制和例行機制。雷星女士於2018年4月加入本集團，並曾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深圳海倫司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營銷總監。

加入本集團前，雷星女士於2013年7月至2017年1月在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擔任軟件開發工程師。於2017年12月至2018年4月，雷星女士擔任一間Helen's品牌酒館的IT開發工程師。

雷星女士於2013年6月在武漢大學取得軟件工程學士學位。

雷女士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於2021年9月10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並自該日期起持續直至其中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及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條款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最少每三年進行一次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作為執行董事，雷女士並無收取任何酬金，但有權根據本公司不時採納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及條件獲得董事會不時釐定的任何限制性股份單位，作為彼擔任執行董事之服務合約項下薪酬待遇的一部分；作為本公司總經理，彼有權每年收取包括薪金、酌情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以及僱員退休計劃供款在內的酬金約人民幣473,000元，該酬金乃經董事會參考其經驗、責任、工作量、投入時間、對本集團的貢獻、相若公司支付的酬金及本集團表現釐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雷女士被視為於52,672,823股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其中股份由雷女士為授予人的信託持有。

### (3) 蔡文君女士

蔡文君女士，33歲，本公司營運副總監，負責監督營運標準化、營運監管體系、食品安全管理等工作。蔡女士於2018年4月加入本集團，並曾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深圳海倫司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營運副總監。蔡女士於餐飲服務行業及營運管理擁有逾1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蔡女士於2012年至2018年4月先後擔任海倫司品牌酒館的店員、店長、區域城市經理及區域副經理。在此期間，蔡女士參與建立海倫司品牌酒館的標準化及監管體系。

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後，蔡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於2022年6月17日起計為期三年，並自該日期起持續直至其中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及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條款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最少每三年進行一次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

作為本公司營運副總監，彼有權每年收取包括薪金、酌情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以及僱員退休計劃供款在內的酬金約人民幣78,000元，該酬金乃經董事會參考其經驗、責任、工作量、投入時間、對本集團的貢獻、相若公司支付的酬金及本集團表現釐定。董事會確定，目前毋須就蔡女士承擔執行董事的額外責任向彼支付額外酬金，但蔡女士有權根據本公司不時採納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及條件獲得董事會不時釐定的任何限制性股份單位，作為彼擔任執行董事之服務合約項下薪酬待遇的一部分。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蔡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1,253,476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蔡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亦被視為於52,672,823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股份由蔡女士為授予人的信託持有。

#### (4) 余臻女士

余臻女士，29歲，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余女士於2021年10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資本運作及財務管理。於加入本集團前，余女士於2017年7月至2021年9月任職於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余女士於2015年6月獲得武漢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2017年6月獲得北京大學稅務碩士學位。余女士於2015年1月通過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考試，並於2019年12月通過中國註冊會計師(CPA)考試。

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後，余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於2022年6月17日起計為期三年，並自該日期起持續直至其中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及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條款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最少每三年進行一次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

作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有權每年收取包括薪金、酌情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以及僱員退休計劃供款在內的酬金約人民幣634,000元，該酬金乃經董事會參考其經驗、責任、工作量、投入時間、對本集團的貢獻、相若公司支付的酬金及本集團表現釐定。

董事會及確定，目前毋須就余女士承擔執行董事的額外責任向彼支付額外酬金，但余女士有權根據本公司不時採納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及條件獲得董事會不時釐定的任何限制性股份單位，作為彼擔任執行董事之服務合約項下薪酬待遇的一部分。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余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以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單位的方式於1,166,667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5) 李東先生

李東先生，46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21年3月24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2021年8月31日起生效。李東先生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

李東先生於公共會計、投資銀行及企業融資擁有逾21年管理經驗。李東先生現任Tim Hortons China中國優質咖啡供應鏈網絡首席財務官。於2021年9月加入Tim Hortons China前，李東先生擔任中國領先非音樂音頻平台Ximalaya, Inc.等若干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包括於2017年7月至2019年6月擔任精銳國際教育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NYSE: ONE)的中國領先優質K-12教育公司)的首席財務官；於2016年4月至2017年4月擔任Pegasus Media Group Limited（一家專注於電影及電視節目製作、投資、授權、營銷及衍生產品的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及於2015年3月至2016年2月擔任科沃斯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SSE: 603486)的中國領先消費機器人公司)的首席財務官。於2008年9月至2015年2月，李先生分別於香港擔任美銀美林集團及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投資銀行經理及副總裁。於此之前，李東先生於1999年8月至2006年6月分別於畢馬威會計師行北京及硅谷辦公室的審核實踐工作組工作。

李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一份委任函，於2021年9月10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可在委任函訂明的若干情況下予以終止，及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條款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最

少每三年進行一次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李先生有權每年收取董事袍金人民幣400,000元。李先生的薪酬待遇乃參考其職務、相關經驗、工作量及任職時間決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李先生概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以下為上市規則規定的說明函件，以向股東提供彼等就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有關授出購回授權的普通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的合理所需資料。

## 1. 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1,266,901,524股股份。

待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項所載有關授出購回授權的普通決議案後，並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及直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並無進一步發行股份，即1,266,901,524股股份，董事將根據購回授權獲授權於購回授權持續有效的期間內購回合共126,690,152股股份，相當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 2. 股份購回的原因

董事相信，授出購回授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

股份購回可(取決於當時市場情況及資金安排)導致每股股份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上升，及僅在董事相信該等購回將有利於本公司及股東時作出。

## 3. 股份購回的資金

公司僅可動用遵照組織章程細則、開曼群島法律及／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視情況而定)可合法用作股份購回的資金。

## 4. 股份購回的影響

倘於建議購回期間任何時間全面進行購回授權，則可能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資本負債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與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經審核

賬目披露的狀況相比)。然而，董事不擬在行使購回授權將對董事認為不時適合本公司所需營運資金或資本負債水平構成重大不利影響之情況下行使購回授權。

## 5. 股份市價

自2021年9月10日(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日期)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包括該日)止期間，股份於聯交所交易的每股最高及最低價格如下：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b>2021年月份</b>		
9月10日至30日	25.75	20.30
10月	24.80	15.78
11月	18.90	13.88
12月	22.55	15.32
<b>2022年月份</b>		
1月	21.90	16.82
2月	21.55	16.24
3月	19.88	8.35
4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14.02	9.98

## 6. 一般事項

就董事所知及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現時有意在授出購回授權獲股東批准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本公司並無獲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告知，彼等現時有意在授出購回授權獲股東批准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或彼等承諾不會向本公司出售彼等持有的任何股份。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根據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行使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購回股份的權力。

## 7. 收購守則

倘根據購回授權購回股份後，股東所佔本公司投票權之權益比例增加，則該增加根據收購守則視為收購投票權。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群一致行動(定義見收購守則)之股東可(視乎股東權益的增幅)取得或鞏固本公司之控制權，從而須按照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收購建議。

就本公司所知，董事並不知悉因行使建議購回授權將產生之收購守則項下之任何後果。

董事不建議行使購回授權，以致在有關情況下會產生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收購建議的責任及／或導致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總數低於聯交所要求的規定最低百分比。

## 8. 本公司購回股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購回任何股份(不論在聯交所或其他方式)。



**Helen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9)

謹此通知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謹訂於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上午10時正以虛擬會議方式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以下事項：

1. 省覽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徐炳忠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  
(B) 重選雷星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C) 推選蔡文君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D) 推選余臻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E) 重選李東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F)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確定其酬金。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4. 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待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現行規定及下文(b)段後，謹此一般及無條件地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根據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的所有權力購回其股份；
- (b) 根據上文(a)段的授權將購回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決議獲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倘於本決議獲通過之日後本公司股份進行任何合併或拆細，可予調整)；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起至下列最早發生者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限期屆滿時；及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改本決議案所載權力日期。」

5. 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待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現行規定及下文(b)段後，謹此一般及無條件地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並根據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於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或有關期間結束後作出或授出可能需要行使該等權力的收購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b) 董事根據上文(a)段的授權分配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分配的股份總數，惟除根據：
  - (i) 供股(定義見下文)；
  - (ii) 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及
  - (iii)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進行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以配發股份代替本公司股份全部或部分股息的類似安排外；

不得超過本決議獲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倘於本決議獲通過之日後本公司股份進行任何合併或拆細，可予調整)；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起至下列最早發生者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限期屆滿時；及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改本決議案所載權力日期。

「供股」指在董事指定期間，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份或其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所持有關股份或其類別股份的比例公開發售股份(惟董事可就零碎股份，或於考慮任何相關司法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權區的法律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定之任何限制或責任後，作出彼等可能認為必需或合宜之豁免或其他安排)。」

6. 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待召開本大會通告(「通告」)第4及第5項所載決議案獲通過後，謹此擴大通告第5項所載決議案所述的一般授權，即加入董事根據本公司根據通告第4項所載決議案所述的授權購回的股份數目的有關一般授權，可能配發及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惟有關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決議獲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倘於本決議獲通過之日後本公司股份進行任何合併或拆細，可予調整)。」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徐炳忠先生

香港，2022年4月26日

附註：

1. 鑑於香港目前的COVID-19疫情，本公司將通過電子方式召開大會。股東如欲透過卓佳電子會議系統以虛擬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應使用將隨本通函一併寄發的通知函(「通知函」)所指定的網址及提供的登錄資料，遵照指示訪問網絡直播。股東可通過電子方式觀看、收聽股東週年大會的網絡直播並在直播中提問。閣下將能夠在股東週年大會開始直至結束期間訪問網絡實時直播。股東不得將有關網址及其登錄資料轉交予其他並非股東及無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人士。

股東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行使其投票權，可透過以下任一方式進行：

- (i) 經由卓佳電子會議系統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系統為能夠提交問題及進行網上投票的實時直播及互動平台；或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ii) 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其他人士為閣下的受委代表(通過提供其電郵地址接收指定的登入用戶名及密碼)，以代表閣下經由卓佳電子會議系統出席大會並投票。

倘閣下親身或經由卓佳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則閣下的受委代表授權及指示將作撤銷論。

透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在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股份的非登記股東亦可透過網絡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投票及提問。就此而言，彼等應直接諮詢其銀行、經紀或託管人(視情況而定)以作出必要的安排。閣下將被要求提供閣下的電郵地址，以供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用作提供用於通過卓佳電子會議系統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登錄資料。

2. 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發言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倘為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有關人士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上述大會上(或於其任何續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但僅會接納排名首名之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所作之投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所作之投票均屬無效。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就有關聯名股份之排名次序而定。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2年6月15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香港時間))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或經由卓佳電子會議系統交回，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文據則視作撤銷論。
5. 為釐定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14日(星期二)至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未登記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2年6月13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釐定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的記錄日期將為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
6. 就上文第2(A)至2(E)項決議案而言，徐炳忠先生、雷星女士及李東先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上述大會上應選連任。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獲推薦推選的蔡文君女士及余臻女士之詳情載於日期為2022年4月26日的通函附錄一。
7. 就上文第5項決議案而言，董事謹此聲明，彼等並無即時計劃發行當中所述的本公司任何新股份。就上市規則而言，現正尋求本公司股東批准作為一般授權。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8. 就上文第4項決議案而言，董事謹此聲明，彼等僅會在認為購回將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情況下行使一般授權所賦予的權力購回本公司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載有令股東能夠就是否投票贊成或反對批准本公司購回其本身股份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所需資料的說明函件載於日期為2022年4月26日的通函附錄二。
9. 第6項決議案將提呈本公司股東批准，惟第4及5項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通過。
10.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2條，本通告所載所有決議案將於上述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